



## 標題新聞

香港特區政府多措並舉提高安老服務水準

6 位科學家獲頒 2022 年度邵逸夫獎

澳門特區舉行升旗儀式慶祝新中國成立 73 周年

供澳門水果監管新模式下首票貨物順利通關

台軍“玉山艦”進水後仍交艦外圍戲稱“花新車價買泡水貨”

中國台灣藝人徐熙娣確診新冠



## 香港舉行多項活動慶祝新中國成立 73 周年

華夏早報香港訊(記者金松) 10 月 1 日的香港, 沉浸在中國成立 73 周年的喜慶氣氛中。

旭日初升, 國歌奏響,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在金紫荊廣場舉行隆重的升旗儀式,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旗和香港特別行政區區旗冉冉升起。香港中聯辦、中央駐港維護國家安全公署、外交部駐港特派員公署、解放軍駐港部隊等中央駐港機構也在各自辦公場所舉行了升旗儀式。

香港的校園內, 五星紅旗迎風飄揚。在香港教育工作者聯合會黃楚標中學和香港理工大學, 師生們在升旗儀式上莊嚴肅立、高唱國歌。

走在香港街頭, 隨處可見慶祝新中國成立 73 周年的橫幅和海报。一輛由香港灣仔區各界協會安排的宣傳車穿梭於港島, 沿路播放國慶祝福影片; 聯合出版(集團)有限公司旗下的書店在醒目位置陳列主題圖書, 在國慶節這天為“新時代 新經典”主題書展拉開序

幕, 向讀者展示中國新時代的偉大發展成就。

傍晚, 尖沙咀海濱紅旗飄揚。許多香港市民扶老携幼, 揮舞國旗, 歡呼慶祝, 祝福祖國繁榮富強、國泰民安, 熱烈的景象與對岸樓宇電子屏幕上醒目的國慶祝福語交相輝映。

在香港紅磡體育館舉行的香港同胞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 73 周年文藝晚會上, 表演者們以武術、粵曲、合唱等形式為祖國獻上祝福。

## 香港教育局局長: 重視兒童福祉 對虐兒事件零容忍

華夏早報香港訊(記者向垣洪) 香港一間特殊學校日前卷入懷疑虐童風波, 特區政府教育局局長蔡若蓮 3 日會見傳媒時表示, 局方早前已經收到 8 宗有關該特殊學校的投訴, 當中兩宗涉及懷疑虐兒問題。她強調, 局方絕不容忍虐兒事件發生, 會嚴肅跟進。

蔡若蓮表示, 教育局早前收到共 8 宗家長匿名投訴, 投訴有關學校的人事管理和防疫措施, 其中兩宗涉及懷疑虐兒事件。教育局收到投訴後已實時跟進, 並責成辦學團體調查及提交報告, 如涉及傷害同學, 則建議轉介警方跟進處理。



## 香港發放新一期消費券 636 萬名市民受惠

華夏早報香港訊(記者羅明榮) 香港特區政府 10 月 1 日向合資格香港市民發放 2022 年第二階段消費券計劃的第二期消費券。

據特區政府新聞處 1 日的消息, 特區政府經 6 間儲值支付工具營辦商, 向約 636 萬名合資格市民發放今年第二階段消費券計劃的第二期消費券。

其中, 獲發總額 5000 元(港幣, 下同)消費券的合資

格市民, 已在 8 月份收到第一期 2000 元消費券。他們如使用八達通領券, 10 月 1 日會獲發第二期、金額 2000 元的消費券; 以其余五款電子錢包領券的合資格市民, 10 月 1 日會收到第二期、金額 3000 元的消費券。

特區政府發言人表示, 計及 8 月初發放的第一期, 以及 10 月 1 日發放的第二期, 上述以八達通領券的合資格市

民, 合共已獲發 4000 元的消費券。這些人士的“合資格消費”累積總額如在 11 月底或之前達到 4000 元, 最快可在 12 月 16 日獲發余下的 1000 元消費券; 最遲則須在 2023 年 3 月 31 日或之前累積用滿 4000 元的“合資格消費”, 便可在 4 月 16 日領取尾期 1000 元。



## 澳門宣布選拔載荷專家基本條件

華夏早報澳門訊(記者潘利求) 澳門特區政府民航局等部门 3 日舉行新聞發布會, 介紹在澳門選拔載荷專家基本條件。

據介紹, 澳門特區政府獲中央政府支持參與國家航天事業發展, 在澳選拔載荷專家, 擔任在太空進行空間實驗研究, 以及操作空間實驗設備等科研工作。

載荷專家澳門區選拔對象的基本條件是, 年齡在 30 歲至 45 歲之間的澳門特別行政

區永久性居民中的中國籍公民, 從事不少於 3 年有關醫學、生物學、心理學、物理化學、機械或電子工程、天文學等相關專業領域, 擁有博士學位, 並且具備良好健康狀況。

選拔共分初選、復選和定選 3 個階段, 特區政府已開展報名工作, 報名期限自即日起至 10 月 17 日。

澳門特區政府民航局局長陳穎雄表示, 載荷專家澳門區選拔充分體現了國家對澳門的關愛和支持, 希望澳門志願參

與航天事業的人積極參加。

據介紹, 選拔由中國載人航天工程辦公室組織, 中國航天員科研訓練中心實施, 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協調, 協辦單位包括澳門特區政府民航局、教育及青年發展局、衛生局。

中國載人航天工程辦公室 2 日透露, 為滿足載人航天工程後續飛行任務需要, 中國第四批預備航天員選拔工作已于近期啟動, 並首次在港澳地區選拔載荷專家。



## 新北一男子被誤認通緝犯遭警察毆打

華夏早報台北訊(記者王芳) 據台灣“中央社”報道, 日前, 新北市一黃姓男子, 因被誤認是“通緝犯”而遭新北警察打傷, 黃男今天(30 日)提告表示, 身上傷痕超過 100 處, 閉眼就想到“如惡魔般的笑聲跟拳頭打在頭上”, 直言“不敢踏出家門, 能活下來是萬幸”。

新北市政府警察局三重分局回應稱, 江姓、翁姓警察 20 日執行勤務時, 將黃姓男子誤認為通緝犯, 因黃男“不

配合盤查”, 進而被上铐帶回偵訊, 經查證不是通緝犯後解铐, 並協助就醫。

黃姓男子在接受島內媒體採訪時表示, 事件發生这么多天, 打人的警察一句道歉都沒有, 甚至到現在還配槍在外執勤, “我現在仍不敢出門, 只要門口發出聲響, 就很怕不是有人尋仇?”

黃姓男子說, 案發時只聽到對方一直罵他及揮拳打他, “每罵一句三字經打一下, 大概罵了一百句”, 那時只想著

一定要活下來, 讓社會大眾知道。黃男表示, 他不是怕痛, 但没人能承受這種痛苦, 右眼縫 4 針、左耳流血, 滿頭挫傷與紅腫, 咳一下肋骨就劇痛, “真的太可怕。”

事發後, 新北警察局也表示, 尊重黃姓男子提告, 全案從重議處, 絕不輕易姑息, 涉案 2 人已各記過 1 次, 26 日函送新北檢偵辦, 警方會積極配合處理後續事宜。